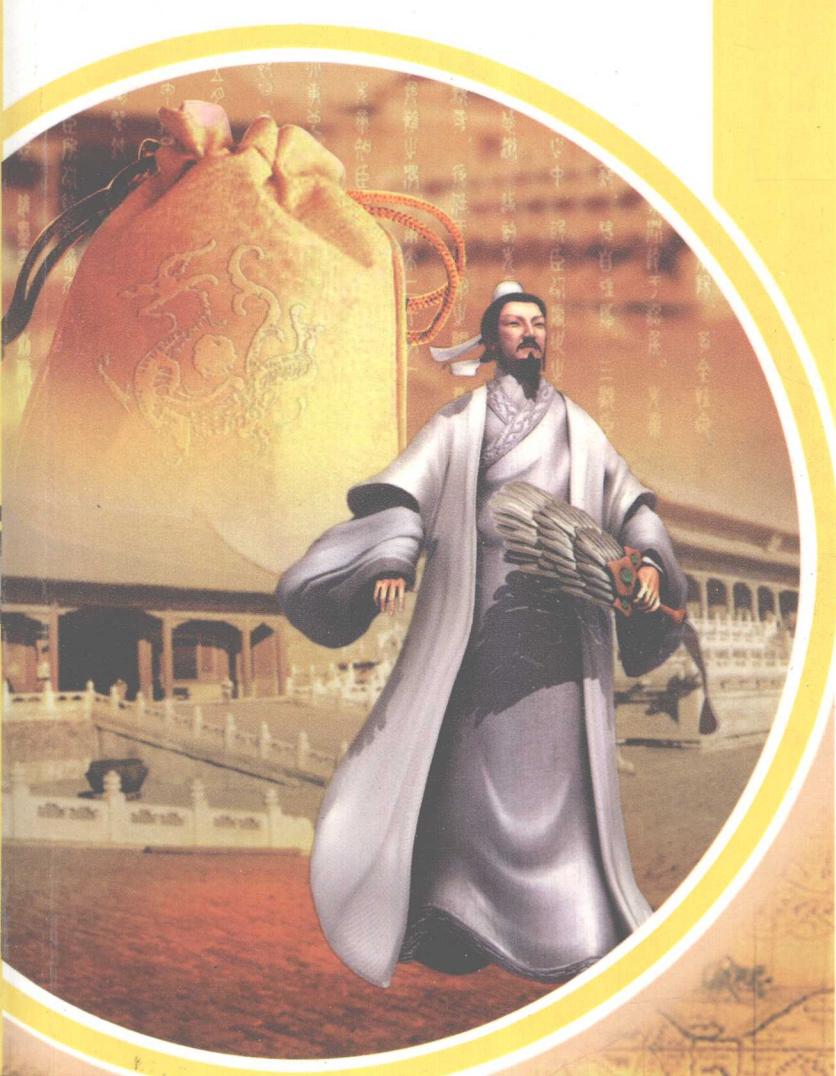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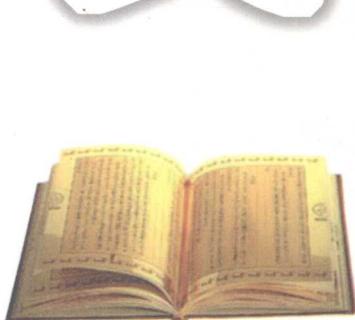
简洁易懂 寓意深刻

读史的学问，是
善于把自己放在历
史中来感悟，更是
对自己最为善待的
方法。于生活中见
智慧、得智慧、联
想到智慧，这就是
读《智囊》所要领
悟的最真的东西。

李国防 张家林 / 主编



读智囊



中国戏剧出版社

人生大智慧书系

阅读经典

品味知识

读智囊



主编 李国防 张家林



中国戏剧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人生大智慧/李国防主编. - 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2007.2

ISBN 978 - 7 - 104 - 02551 - 1

I. 人… II. 李… III. 人生哲学 - 通俗读物 IV. B821 - 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19877 号

(470)

读智囊

责任编辑:赵莹

责任出版:冯志强

出版发行:中国戏剧出版社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嘉豪国际中心 A 座 10 层

邮政编码:100097

电 话:58930221(发行部)

传 真:58930242(发行部)

电子邮箱:fxb@xj.sina.net(发行部)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金马印刷厂印刷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90

字 数:3500 千

版 次:2007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 - 7 - 104 - 02551 - 1

定 价:498.00 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责任编辑：赵 莹

封面设计：东方正红 010 81917376



前言

QIAN YAN

冯梦龙在《智囊》总序中说：“人有智慧就像地上有水，地上没有水就只剩下焦土，人如果没有智慧就像行尸走肉。把智慧用在人的身上，就像水在地上流动。”

生活中的许多事都需要我们用智慧来处理，没有智慧的人生无疑是荒芜的人生。五千年的中华文明史留给我们的不仅仅是笑谈、苍白和无奈，它体现最多的是人，一个个平凡和伟大的人所留下来的智慧。

翻开《智囊》，细读里面的故事，慢慢品嚼其中的滋味，你会发现人生的确需要“见大”、“远犹”、“通简”、“迎刃”和“知微”。且不论《智囊》的“身份”是什么，把它的智慧提取出来，就是人生的一大选择。

我们需要从“见大”中得到人生要有远见和方法，不然，我们的所作所为只会迷失于坎坷的路途中，找不到正确的方向。

我们需要从“远犹”中得到人不能只想眼前的事情，应该把自己的眼光放开，去寻找生活中更深层次的部分，给自己创造一个更为明朗的天空。

我们需要从“通简”中得到人生在世要一切从简处出发，世上本来就没有什么事，只是庸人自扰罢了。放开了狭隘的心，你还有什么事做不到呢？

我们需要从“迎刃”中得到，做事一定要放得开，充分发挥出自己的才能。把小事能够做好，就会在做大事的时候游刃有余，一个游刃有余的人是没有做不成的事的。

我们需要从“知微”中得到看待事情要从小处入手，以小见大，小中求其精髓，得其全貌，感其智慧。

.....

我们还需要得到更多东西，我们还需要更多的读史、悟世。一本《智囊》囊括了天下智慧，把《智囊》的智慧提取出来，悟出人生的道理，得到想要的思想，感悟奇特的人生。也许就是这本书的初衷，更有可能是此书的始衷。

读史的学问，对历史清醒的认识就是对历史最大的负责任，善于把自己放在历史中来感悟，更是对自己最为善待的方法。于生活中见智慧、得智慧、联想到智慧，这就是读《智囊》所悟的最真的东西。

希望这本书能带给你最为纯粹的智慧。

编 者

目 录

第一篇 上智篇

第一章 见大	5
第一节 “小人”智慧	6
第二节 小人之冠才	20
第三节 “忍”的智慧	46
第四节 圆通智慧	61
第五节 做官的智慧	67
第六节 一代谋臣范文程	96
第七节 官场奇才曾国藩	115
第二章 远犹	147
第一节 远犹智慧	147
第二节 用人智慧	153
第三节 远犹冠才赵普	181
第三章 通简	202
第一节 通简之术	202
第二节 通简元帅郭子仪	210
第四章 迎刃	223
第一节 迎刃有术	223
第二节 谋国与谋身	228

目录

第三节 “迎刃”无术的政治家	234
第四节 “迎刃”无术的将才	243

第二篇 明智篇

第五章 知微..... 252

第一节 远见智慧	252
第二节 知微之才	258
第三节 明智天才诸葛亮	263

第六章 料事如神与剖伪..... 293

第一节 料事如神	293
第二节 剖伪	315

第七章 经邦治国 334 |

第一节 备而无患	334
第二节 运筹有方	356

第三篇 察知胆智篇

第八章 察知..... 383

第一节 得情诉状	383
第二节 查讯奸情	407

第九章 胆智..... 435

第一节 威力克敌	435
第二节 有识有新	449

第一篇

上智篇

彗星的出现被认为是不祥的前兆，常把它与皇帝的死亡、政事的失误等扯在一起。为了驱除彗星带来的厄运，历代皇上常常以罢免朝中权利较大的官爵、广开言路等手段求得心理上的安慰。作为统治者的宋徽宗，在彗星出现的时候，也是采用这种手法。他下诏广开言路，允许臣民直言不讳地评论朝中大大小小的事情。



冯梦龙在《智囊》一书开篇说道：“智无常局，以恰肖其局者为上。故愚夫或现其一得，而晓人反失诸千虑。何则？上智无心而合，非千虑所臻也。人取小，我取大；人视近，我视远；人动而愈纷，我静而自正；人束手无策，我游刃有余。夫是故难事遇之而皆易，巨事遇之而皆细。其斡旋入于无声臭之微，而其举动，出人意想思索之外。或先忤而后合，或似逆而实顺。方其闲闲，豪杰所疑；迄乎断断，圣人不易。呜呼！智若此，岂非上哉。上智不可学，意者法上而得中乎。抑语云：下下人，有上上智。庶几有触而现焉。余条列其概，稍分四则，曰：《见大》，曰：《远犹》，曰：《通简》，曰：《迎刃》，而统名之曰：《上智》。”

把这段文字翻译过来就是：智慧没有固定不变的模式，能正好适合当时的局势则是最高明的。因此那些愚昧之人有时在某件事上也能有高明的见解，相反，那些通情达理之人则失误于精思百虑之中，道理何在？这是因为具有高明智慧之人虽然没有用心去思考什么，但他们的所作所为却合乎事物发展规律，这非千思百虑所能达到的。别人从小处着手，我从大处着手；别人只看到眼前，我则看到未来；别人愈是忙于做事，事情则愈乱，我则泰然处之，事情当然顺理成章；别人遇到棘手的事便顾虑重重，不敢放手去做，我则信手拈来，轻易而解。正是因为这样，我的困难之事便化为容易之事了，庞大复杂之事都化为一个个细小的事情了，我在无声无息中运用智慧，我的所作所为当然都在大多数人的意料之外。有些事在刚开始时好像不顺从，发展到后来却合乎自然规律。有些在表面看来相反，实则是顺应其规律的。在我悠闲自得之际，豪杰们都用疑虑的眼光审视我；在我对某件事做出断然决定的时候，即便是圣贤之人也无法改变它。唉，这就是我的智慧，难道不是高明上等的智慧吗？高明的智慧是学不来的，即便是乐意学者也只能取法于上等智慧而得到中等的才干。抑或像古人所说的：“下等愚昧之人，往往具有上等高明的智慧。”或许他们遇到一个很好的机会，其才智便会受到触发而表现出来。我把这些智慧分条排列出来，举其概要，条分缕析，归为四类，叫《见大》、《远犹》、《通简》、《迎刃》，并把它们统一命名为《上智》。

曹操在力量上虽然与袁绍有一定差距，可能不会是曹操的对手。但是曹操在军事上的发展成果如黄承彦所料。

人生大智慧书系

历史上的故事总是能给我们很多的启迪，把很多这种故事加以编排和综合，就是一种完整的智慧。故事总是于小处见大，只要我们能够认真地思考和揣摩，我们总是能够抓住智慧的影子，把他们印在我们自己的心中。

《智囊》一定会对我们有所启迪。



第一章 见 大

冯梦龙在《智囊》一书第一卷中把《见大》篇说得非常的透彻：“一操一纵，度越意表。寻常所惊，豪杰所了。”

翻译过来就是：“办大事的人，随着自己的意向来把持支配，往往超出常

人的意料之外。一般人感到惊奇不已的事，而俊杰之士却能心领神会。”

这段话的意思是说，要想做成一番大的事业，要有一定的毅力的同时，还要有一定的远见和方法。在《智囊》中“使马圉”的故事充分地论证了这个观点。

孔子在周游列国的时候，有一次，他的马跑到了一位农民的地里，吃了这位农民的庄稼，这位农民十分生气，于是就扣下了他的

马。学生子贡就代老师去要马，子贡说了好多低声下气求人的话，但仍未能索回老师的马。孔子看后便说：“用别人不愿听的话去说服别人，就像用祭品去供奉野兽，以《九韶》的美妙乐曲去打动飞鸟，那是不会有什么作用的！”



的曹操来
曹操在军事上虽然与袁绍有
曹操的差距，但论智谋是
发展果如黄承彦所料。
定于后

于是孔子就找了一个养马的人前往。养马人对农民说：“你不在东海耕种，我也不在西海旅游，今此相遇，我的马能不伤害你的庄稼吗？”农民听后不但不生气，反而很高兴地把马还给了孔子。

人们都喜欢与自己脾性相近的人接近。在山野村人面前大谈诗书之理，这正是腐儒误国误民的根源所在。养马之人的话听起来是很合情合理，说到了问题的关键所在，但是假若改换子贡去说，那位农民照旧不肯还马。为什么呢？儒生与农民气质不同，外貌不同，他们的精神自然相差很远。孔子起先怎么不派养马人去，而是让子贡前往？因为孔子知道，假若先派养马人去，没有对比，子贡心中自然不会服气。只有子贡被顶撞之后，养马人的妙用才能最大可能地发挥出来。圣人能通晓人情，从而使每个人的长处全部发挥出来。而后来人却以各种法令束缚人，以资格大小限制人，还指望每个人什么都知道，什么都精通，那是不可能的，也是不现实的。

在《见大》篇中，有很多智慧故事，下面我们就分别介绍。

第一节 “小人”智慧

少正卯与孔子同时。孔子之门人三盈三虚。孔子为大司寇，戮之于两观之下，子贡进曰：“夫少正卯，鲁之闻人。夫子诛之，得无失乎？”孔子曰：“人有恶者五，而盗窃不与焉：一曰心达而险，二曰行僻而坚，三曰言伪而辩，四曰记丑而博，五曰顺非而泽。此五者，有一于此，则不免于君子之诛，而少正卯兼之。此小人之桀雄也，不可以不诛也。”

小人无过人之才，则不足以乱国。然使小人有才，而肯受君子之驾驭，则又未尝无济于国，而君子亦必不概摈之矣。少正卯能煽惑孔门之弟子，直欲掩孔子而上之，可与同朝共事乎？孔子下狠手，不但为一时辩言乱政故，盖为后世以学术杀人者立防。

华士虚名而无用，少正卯似有大用而实不可用。壬人金士，凡明主能诛

之；闻人高士，非大圣人不知其当诛也。唐萧瑀好奉佛，太宗令出家。玄宗开元六年，河南参军郑锐、朱阳丞郭仙舟投匦献诗。敕曰：“观其文理，乃崇道教，于时用不切事情，宜各从所好。”罢官度为道士。此等作用亦与圣人暗合。如使佞佛者尽令出家，谄道者即为道士，则士大夫攻乎异端者息矣。

少正卯之被杀正是说明了小人之才其能量是巨大的，但是少正卯正好碰上了一个与之同时的孔子，不想孔子却有过人之才。一代小人没有完全发挥出其“才智”来，就被诛杀了，算上来总让人觉得有点心不甘，历史是总会让人有点想法的。

在历史上，以小人而名的人不胜枚举，小人之所以能够以小人之身而立足于历史，不可否认，他是有才的。冯梦龙说得非常之好，小人无过人之才，则不足以乱国。有时，并非有什么过人之才，有中上之才，足矣。

曾经有一个人，为了去见蔡襄（字君谟），就伪造了一封韩魏公韩琦的信，蔡襄见了这封信，虽然心中有点怀疑，可见此人士气豪爽，遂给他3000钱，并写了封回信，派4名兵卒送走他，还带了不少果品给韩魏公。那人到了京城后，拜韩魏公谢罪。过了一会儿，韩魏公才慢慢说：“君谟权力不大，恐怕难为您办事。夏太尉在长安，您可以去见见他。”并当即给他写了介绍信。看到老师这样做，韩魏公的弟子感到很不理解，认为能原谅他就不错了，没有必要再给他写介绍信。韩魏公说：“他能假造我书，且又感动了君谟先生，可见其才智不同凡响。”后来那人来到关中，夏太尉果然给他安排了一个官职。由此也可以看出，夏太尉的权利在当时是很大的。

宋朝著名的文学家苏东坡，曾经出任过杭州知府。在他上任不久，都商税务就押解来一名偷税者，是南剑州的乡试合格举人吴味道。此人带着两个巨大的包袱且冠以东坡名衔，送到京城苏侍郎（东坡）的住宅。东坡问他包袱里装的是什么东西，吴味道胆怯地皱着眉头说：“小生今秋承蒙乡试推荐，乡亲们筹集了百千贯钱资助我去参加省试，于是我就买了建阳纱二百卷。因为考虑到一路之上所经过的很多地方都要抽税，到了京都后就剩下一半了。小生认为当今天下最有声望且喜奖掖后学的，只有您翰林学士大人苏侍郎了。即使我的破绽被识破，您也能同情宽恕的，于是我就借先生您的名衔，封好包裹来到这里，不曾想先生您已在此上任，我实在是罪过难逃啊。”听了吴味



的曹操，来的差距，可论智谋，是曹操所料。虽然与袁绍却手，一退于后

道的一番话，苏东坡并没有责备他，而是笑呵呵地叫掌管笺吏的人去掉包上的封皮，贴上他亲笔题写的新封皮，送交东京竹竿巷。并且给弟弟苏辙写了一封信，交给吴味道，说：“您现在就是上天也无妨碍了。”第二年，吴味道考中了进士，亲自来拜访苏东坡。吴味道可谓小人之痞，但其才是不能不让人心服的。“小人之才”在某些情况下的确可以称之为大才。

宋朝的奸臣秦桧可以说是一个十足的小人，但他却是正宗的状元出身，是千中选一的人才。虽然秦桧一生做了不少的坏事，但在历史记载中，有很多故事却体现出了秦桧的才能。

在秦桧当权的时候，曾经有个读书人假借他的名字，写了一封信去拜见扬州太守。太守发现此信是假的后，便扣下书信并将那个盗名之人押送到秦桧那里。秦桧见了那人后，不但没有处罚他的假名之罪，反而当即给了他一个官当。有人问秦桧这是什么原因，秦桧说：“此人有胆量敢借我的名义写信，必不是一般人，若不用官职束缚他，他就会向北跑到胡人那里、向南跑到越人那里，给我们造成威胁。”在西夏侵犯宋朝之际，有姓张、姓李的二位青年想为宋朝当权的韩琦、范仲淹出谋划策，却又不好意思毛遂自荐，于是就在石碑上刻了一首诗，让人拖着从韩琦、范仲淹二位大人面前经过，故意让他们看到。韩琦、范仲淹二人心中怀疑，也就没启用他们，过了很长一段时间后，此二人便投奔西夏，化名为张元、李昊，到处题诗。西夏国主元昊对此很是奇怪，随后召见二人，并与他们谈话，听了他们的一番见解，元昊非常高兴，便封张、李二人为谋士，后来这两个人成为宋朝最大的祸患。我们不得不承认，奸臣秦桧的举措，远胜于忠臣韩琦和范仲淹，这就是说，即便是次而又次的人，在某些方面也会有很高明的智谋。

秦桧的才智如果用到正道上，那将是大宋的幸运，但很可惜，他大都用在了诬陷同僚上，被他陷害的大臣有很多。而他也的确对得起他的“大才”，数千年后，人们还是会记得他。只不过是其才不正，不是名垂千古，而是遗臭万年。

这里我们来详细地介绍一下秦桧的简史，以便对他有更多的认识。秦桧字会之，江宁人，南宋劣迹昭著的投降派代表。宋徽宗政和五年考中状元，补密州教授，曾任太学学正。北宋末年任御史中丞，后来与宋徽宗、钦宗一



起被金人俘获，卖身投靠金太宗之弟挞懒。女真贵族将他放纵南归后，他又被任为礼部尚书，做过两任宰相，前后执政十九年，被宋高宗赵构宠信。他杀害了著名的民族英雄岳飞，贬逐忠臣良将，力主和议，坚持投降，实行向金称臣纳币的政策，成为历史上有名的奸相代表人物。

秦桧出生的家庭还算富裕，他家是当时的一个中小地主。他的父亲做过静江府古县令，这在宋朝统治阶级中只算得上一个小官。秦桧生活在这样的环境中，不可能快速地飞黄腾达，因此他曾经做过乡村教师。但他对这个职业并不满意，天天不停地发牢骚，说“若得水田三百亩，这番不做猢狲王”。他要求不高，只要有几百亩好田，不再当“童子师”、“孩子王”，不再靠束脩自给，也就可以了。但当他考中进士以后，他开始平步青云，扶摇直上，也不仅仅就满足于几亩薄田了。

靖康元年的时候，金兵攻打宋朝的汴京，要求宋徽宗割让三镇：太原，中山、河间。这时身为职方员外郎的秦桧，提出了较为重要的四条意见。一是金人贪得无厌，要割地只能给燕山一路；二是金人狡诈，要加强守备，不可松懈；三是召集百官详细讨论，选择正确意见写进盟书中；四是把金朝代表安置在外面，不让他们进朝门上殿堂。于是南宋派秦桧和程瑀作为割地代表同金人进行谈判。秦桧在谈判中因为能够坚持上述意见，从国家的利益出发，受到皇帝赏识，于是又升为殿中侍御史、左司谏。后来，金统治者“坚欲得地，不然，进兵取汴京”。朝中百官议论纷纷，范宗尹等七十人同意割让那三镇土地，但秦桧等三十六人认为除了燕山一路，别的地方坚决不能割让。

公元 1127 年四月，宋徽宗、钦宗二帝被金军俘获，大宋面临无君的境地，女真贵族要宋朝遗臣推立张邦昌为傀儡，秦桧坚决反对这件事。他认为张邦昌过去附会有权势者，干的是有损国家利益的事。而大宋江山倾危，人民苦不堪言，这虽然说不是他一个人造成的，但他是推卸不掉责任的。对此，人民群众非常痛恨他，就像痛恨仇敌似的。如果给他地盘，又让他统治百姓，那么，各地的英雄豪杰一定会联合起来鞭责讨伐，张邦昌最后不但成不了大金的重臣，反而可能落得个身败名裂的下场。如果一定非立张邦昌为帝，则“则京师之民可服，天下之民不可服，京师之宗子可灭，天下之宗子不可灭”。从秦桧提出对金的意见、割地问题上的主张以及反对立张邦昌为帝的这